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17 年与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于签订协议，交易内容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发生额总计（万元）
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购销	602.2383
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1.89
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购销	88
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购销	25.3
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购销	320.1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 1、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的监事系公司副总经理王坤涛；
- 2、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的法人兼执行董事系公司监事徐险

峰；

3、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兼执行董事系公司监事徐险峰；

4、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监事系公司监事方良。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医疗器械设备以及关联方委托公司进行投标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医疗器械设备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医疗器械设备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医疗器械设备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丰葆路 23 号 三层 308 内 12 室	有限责任公司	张艳均
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县向化镇向东路 326 号 2 号楼 216 室(上海永冠经济开发区)	有限责任公司	徐险峰
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县向化镇向东路 326 号 1 号楼 334 室(上海永冠经济开发区)	有限责任公司	徐险峰
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二路 137 号 7-1-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姚玄玉

(二) 关联关系

- 1、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的监事系公司副总经理王坤涛；
- 2、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的法人兼执行董事系公司监事徐险峰；
- 3、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兼执行董事系公司监事徐险峰；
- 4、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监事系公司监事方良。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 2017 年，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与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安渔商贸有限公司、上海闵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康元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销售医疗器械和钬激光治疗机及配件，并与北京丰苑嘉通商贸有限公司签署相关的委托投标文件，对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人民医院钬激光项目进行投标。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且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7日